证券代码: 831091

证券简称: 精冶源

主办券商: 天风证券

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(一)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5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,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,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为 58,061,486.82 元,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6,390,250.11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董事会召开日,公司总股本为 42,495,955 股,以应分配股数 42,495,955 股为基数(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,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,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(含税),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,派发现金红利 4,249,595.50 元,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,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,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(一)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 通过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最 终预案以股东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三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- (一)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- (二)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精冶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19日